

##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浙江省物产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物产集团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与本公司相关，为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13日开市起停牌。

2014年11月10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，浙江物产集团将以物产中大为主体实施资产重组。浙江物产集团在研究制定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过程中，将会以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为基础，可能会就本公司具体控股股权归属等重大事项进行论证，并予以统筹考虑及安排处置。经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10日起继续停牌。

目前，浙江物产集团正积极推进上述工作，并就相关事宜与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进行了沟通、汇报。鉴于有关工作涉及面广、环节复杂，推进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4年11月17日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